

证券代码：301550

证券简称：斯菱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37

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，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于2025年9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岭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董事的议案》

为完善公司董事会运行机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选举姜岭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，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

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推选召集人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选举梁飞媛女士、胡旭东先生、王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其中梁飞媛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且为会计专业人士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0 日